

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一中學

家長通知書

第 P180/23/00號.

敬啟者:

學生活動支援津貼

1. 成立目的:

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是教育局推出的措施,用作支援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由學校舉辦或 認可的課堂以外的全方位學習活動,讓他們從切身體驗中學習。

- 2. 資助對象:
 - (一) 正接受社會福利署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(綜援)的家庭;或
 - (二) 領取「學校書簿全額津貼」(全津)的學生;或
 - (三) 領取「學校書簿半額津貼」(半津)的學生;或
 - (四) 來自低收入家庭、或其他家庭經濟狀況有特別需要的學生。
 - 注意:符合接受「綜接」及「全津」的學生會予優先考慮。
- 3. 資助活動:

學校可運用津貼資助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多元化學習活動,以豐富五種基要學習經歷,包括智能發展、德育及公民教育、社會服務、體藝發展、與工作有關的經驗;以及購買參與全方位學習活動所必要的基本學習用品及裝備。未能達到全方位學習目標的活動開支,例如功課輔導班費用、考試費用,並不符合資助範圍。

4. 資助金額:

申請資助的活動可能獲得津貼部份或全部已繳付之費用。

- 5. 申請手續:
 - (一) 校方會於上、下學期各派發申請表格一次(十二月及五月),供學生填報該學期所需要 資助的活動。
 - (二) 合乎資格的學生,可向班主任索取申請表格。
 - (三) 請把填妥的表格,連同家長或監護人持有的銀行户口咭或存摺首頁影印本及「綜援」 證明文件影印本(如適用),一併交予班主任辦理。
 - 上學期申請截止日期: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
- 6. 津貼發放:
 - (一) 成功申請者將獲個別通知資助的金額數目。
 - (二) 津貼會以自動轉賬形式存入申請人所提交的銀行戶口內。

若對本計劃有任何查詢,請與本校伍嘉偉副校長聯絡(電話:2427 1641)。特此函達,並備回條示覆。

此致

學生家長

校長 簡偉鴻

謹啟

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

回	條	第 P180/23/00 號

敬覆者:有關申請「學生活動支援津貼」事宜,本人業已知悉。謹此示覆。

此覆

貴校校長

學生姓名:	班別:()
家長姓名:		
家長簽署:		

二零二三年 月 日